

项目概况

威宁自治县2025年龙场镇农村供水工程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业务系统中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年07月22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P52052620250006IM

项目名称：威宁自治县2025年龙场镇农村供水工程

预算金额(元)：2420400

最高限价（如有）(元)：2115100；

采购需求: 采购人提供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招标工程量清单所包括的全部内容及责任缺陷期内的修复工作和服务（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合同履行期限：6个月；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标项名称：威宁自治县2025年龙场镇农村供水工程数量：1预算金额（元）：2420400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采购人提供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招标工程量清单所包括的全部内容及责任缺陷期内的修复工作和服务（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威宁自治县2025年龙场镇农村供水工程：（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资料。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扫描件）加盖公章）；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体要求：提供经合法审计机构出具的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扫描件）加盖公章）；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体要求：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声明函（声明函格式自拟）；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具体要求：提供2024年05月至开标前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保（复印件（扫描件）加盖公章）。新成立的企业（成立不满1个月的）应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规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文件详见投标文件范本）；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供应商须承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如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及后果；7.系统操作员为法定代表人的应上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扫描件，系统操作员为委托代理人的应上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扫描件。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供应商自行提供承诺；9.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供应商自行提供承诺。（二）本项目所需特殊行业资质或要求：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含）以上注册建造师，具备水利行政主管部门核发且有效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

他在建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四）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注意：根据相关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年07月09日00时00分至2025年07月22日10时00分

地点：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毕节市）网上获取

方式：网上获取

售价：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07月22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5年07月22日10时00分

开标地点：不见面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办理CA、“标信通”APP及网上上传响应文件事宜及技术支持方 1.1 进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省 毕节市）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共服务平台的供应商，需登陆获知注册办理电子密钥（CA）或“标信通”APP的相关事宜，按要求办理供应商电子密钥（CA）或“标信通”APP后，即可参加本项目网上报名、交费、下载采购文件、上传响应文件、加解密响应文件等事项。（注：加密、解密使用的CA或“标信通”APP须保持一致）1.2 办理电子密钥（CA）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联系人：CA办理窗口 联系电话：0857-8316572（华测CA）、0857-8319852（贵州CA--应急联系人15680500516）1.3 办理“标信通”APP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联系人：标信智链（杭州）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服务热线：400-658-7878 应急联系电话：18785066386 1.4 制作、上传响应文件技术支持方 联系人：信源公司 电话（传真）：0857-8317294 2、投标保证金缴纳：2.1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方式、其他有效担保，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投标保证金承诺函（格式见附件）等非现金形式提交（详细按照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规定执行），金额为壹万元整人民币，缴纳时间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同开标时间）前。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缴纳投标保证金的，不能上传响应文件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2.2 以银行转账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的，必须从供应商基本账户缴纳到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账户，且确保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账并检查绑定成功，未绑定成功，不能上传响应文件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以到账时间为准，由于跨行转账需一定时间，为确保保证金按时到账，请尽早交纳保证金）。2.2.1 投标保证金缴纳信息：账户名称：毕节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账号：17710121050000969；开户行：贵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毕节分行；2.2.2 缴纳费用之前请确保缴费账户已在业务系统注册登记且生效，所注册的账户信息准确无误（账户类别、账户名称、账号、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号、开户银行名称及开户支行号），缴纳费用时请在银行汇款单备注、附言、用途、说明、附加信息、摘要处填写投标随机码（只能填写随机码且字体清晰，不能有其他汉字或符号等内容，否则投标保证金不能绑定），影响缴纳费用到账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说明：暂不支持工商银行网银及其他网银转账会自带备注内容的银行。暂不支持手机银行及第三方支付平台，关于保证金与项目的绑定方法，请认真阅读毕节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的指南)。2.3 以银行保函、保证保险、合法担保机构出具的担保保函缴纳投标保证金的：2.3.1 供应商通过贵州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金融服务平台在线办理的电子保函：包含银行保函、保证保险、担保保函等(注：其内容应载有采购人名称、供应商名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保证金金额、有效期，且其有效期应不小于投标有效期)，可直接在交易系统中确认，并下载电子保函截图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放入响应文件中，不再验证真伪。2.4 联系方式 联系人：财务部办公室 联系电话(传真)：0857-8314036

系统使用咨询电话：0857-8317294；0857-8305707。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威宁彝族回族苗族自治县水务服务中心

地址：威宁自治县六桥街道人民南路22号

联系方式：15285728849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贵州万禾弘源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贵阳市观山湖区麒龙商务港B座16-1号

联系方式：1988551888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申

电话：19885518886